## 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「表現傑出市長獎」推薦表

班級		座號		姓名	
推薦類別 (可複選)	□體育 □技 □社會或學校服				
缺曠獎懲 紀錄	遲到: 曠 嘉獎: 小」 ★請推薦教師先行	课: 病假 功: 大功	: 事假: <sub>_</sub> : 警告: <sub>_</sub>	小過:	大過:
具體表列 強調 對人 以 ,					
推薦教師的 話(100字 以內)			推薦教師	簽名:	
初審結果	□入選	□ 未入選	原因:		
複審結果	□入選	□ 未入選			

## 說明:

- 一、被推薦之表現傑出學生需經本校「畢業生獎項審查委員會」審查通過。
- 二、請務必於 113/4/29 (一) 以前備妥完整資料擲交學務處彙整,逾時不予受理。